

## 试卷一

### 甲組

#### 应用文 [30 分]

阅读下面的材料,根据要求写一篇应用文,字数不多于 120 字。

试以修齐中学家教协会主席林治平的名义,致函该校校长陈永浩,建议校方为中五生开办课后补习班。

注意:答案必须用下面的相关地址。

写信人的地址:

10, Jalan Maju

50000 Kuala Lumpur

收信人的地址:

20, Jalan Jaya

60000 Putrajaya

### 乙組

#### 作文, [70 分]

任选一个题目,写一篇文章,字数不少于 400 字。

(一)过节

(二)那些年,我们一争高下

(三)谈“择友之道”

## 试卷二

### 1.概述

去年夏天，学校放暑假，有人介绍我去站柜台，我一口应承了。说是站柜台，其实并没有柜台，只是在一家百货商店租了一块地方，按流行的方式放了许多开放式衣架，衣架上是各种各样新潮的夏令裙服。

我们所卖的裙子，式样固然新潮，但价钱却贵得令人咋舌。我简直怀疑，这样贵的价钱，有谁会来问津。

果然，我的怀疑得到了证实。不少顾客一听裙子的价格，掉头就走。可令我奇怪的是，其他几个人的营业额却大大高于我，这是什么原因呢？

不久，老板来给我洗脑子，“这条裙子你不能说是人造棉的，而要是桑丝棉的，这样，顾客就买你的裙子了。”

“那怎么行，这不是欺骗吗？”

“这不是欺骗，这是推销手段。现如今哪家店没有这类推销手段，再说有几个人能摸得出这是什么料子呢！”

虽然我对此很有看法，但我可不想在第一天就被“炒鱿鱼”，就暂且忍一忍吧！

这天下午，我刚接班不久，就接待了一位五十岁上下的顾客。他边走边看，还不时口中念叨：“不错，不错，就是稍微贵了点。”

我忙迎上去：“是给您女儿买吗？她穿多大尺寸？”

顾客打量着我道：“我女儿年纪和身材都同你差不多，穿多大尺寸我可说不准，以前都是她妈妈给她买的。”

“那你就买我穿的这个尺寸，或者你陪她来试一下也行。”“她来不了，她住院呢！”说着，这位顾客的脸色黯淡下来。

交谈之下，我才知道，他的女儿患了不治之症，医生说只有一个月的时间。虽然为了给女儿治病，家里的经济已十分拮据，但他仍打算多花点钱为女儿买一条漂亮的裙子，让女儿在最后的日子里能打扮得漂漂亮亮。

听了他的叙述，我不忍心再鼓励他买这套裙子，因为这套裙子并不值那么多钱，我怎么忍心让一位即将离世的女孩子受骗呢？

听到我们的交谈，老板凑了过来。看着老板脸不变色地表演欺骗推销术，一阵深深的厌恶感涌上心头，也不知哪儿来的勇气，我拉住这位顾客说：“我劝您别买了，这条裙子并不是真丝料做的，根本不值那么多。”

我还没说完，老板的脸色就变了，他咬着牙关愤怒地说：“你是来为我做生意的，还是来坏我生意的？明天不用来上班了。”

“不用等到明天，我现在就走。”

我毫不留恋地离开了。我的柜台生涯只持续了五天。

那位顾客正站在商店门口等我。他真诚地向我道歉：“真对不起，为了我使你丢了工作。”

我告诉他，丢了这份工作我并不遗憾，因为这是源于良心的选择。他则对我说，虽然他未能为女儿买到裙子，但却感染到了一片真情。他请我去医院看看他的女儿，他说要为女儿的最后岁月找一位相知的朋友。

我应允了。于是，我拥有了一次充满感情色彩的医院会面，拥有了一位异姓妹妹，拥有了一份温馨的回忆。

我永远忘不了妹妹那浅浅的、甜甜的笑。

我不能使身患绝症的妹妹起死回生，但却在她人生的最后日子里注入了一片温情，使她在弥留之际仍沐浴在美好的真情之中。

与此同时，我的心灵也经历了一次净化和飞跃。

(佚名《温馨的回忆》，有改动)

## 2. 理解文

全县第一个大國家是季面民,第一个鉴賞家道叶三。

叶三是个卖果子的。他专给大宅门送果子,到什么节令送什么果子都是一定的。他的果子不用挑,个个都好立春前后,卖青萝卜,杏子、桃子下来时,卖鸡蛋大的香白杏、“二线红”蜜桃,再下来是樱桃,红的像珊瑚珠,白的像玛瑙珠。(鸿书前后,卖枇杷。夏天卖瓜。七八月卖河鲜、卖马牙来、卖葡萄,重阳近了,卖梨。菊花开过了,卖金橘、卖福州蜜橘。入冬以后,卖栗子、卖山药.....不少深居简出的人,是看到叶三送来的果子,才想起现在是什么节孕了的。

叶三五十岁整生日,儿子提出不要爹走宅门卖果子了,养得起他。叶三有点生气了:“嫌我丢人?我给这些人家送惯了果子,就为了季四太爷一个人,我也得卖果子。”

李四太爷即季陶民。他大排行是老四,城里人都称之为四太爷。叶三真是为了季陶民一个人卖果子的。他给别人家这来子是为了挣钱,他给季陶民送果子是为了爱他的画,叶三搜罗到最好的水果,总是首先给季陶民送去。

季陶民每天一起来就走进他的画室。叶三不须通报,一来就是半天。季陶民画的时候,他站在旁边很入神地看,专心致意,连大气都不出。有时看到精彩处,就情不自禁地深深吸一口气,甚至小声地惊呼起来。凡是叶三吸气、惊呼的地方,也正是季陶民的得意之笔。季陶民从不当众作画,他画画有时是把书房门锁起来的。对叶三可例外,他很愿意有这样一个人在旁边看着。他认为叶手真懂,不是假充内行,也不是说媚。

季陶民最讨厌听人谈画。但他愿意听叶三谈论。季陶民画完了画,有时会问叶三:“好不好?”叶三大都能一句话说出好在何处。

季陶民画了一幅紫藤,问叶三。

叶三说:“紫藤里有风。”

“唔!你怎么知道?”

“花是乱的。”

“对极了!”

季陶民提笔写上:“深院情无人,风拂紫藤花乱。”

季陶民画了一只老鼠。叶三说:“这是一只小老鼠。”

“何以见得?”

“老鼠把尾巴卷在灯台柱上。它很顽皮。”

“对!”

李甸民最爱画荷花：一天，叶三送了一大把莲蓬来，季甸民一高兴，画了一幅墨荷，好些莲蓬。画完了，问叶三：“如何？”

叶三说：“四太爷，你这画不对。”

“不对？”

“红花莲子白花藕”。你画的是白荷花，莲蓬却这样大，莲子饱，墨色也深、这是红荷花的莲子。”

“是吗？我头一回听见！”

季甸民于是展开一张八尺生宣，画了一张红莲花，题了一首诗：“红花莲子白花藕，果贩十三是我师。惭愧画家少见识，为君破例着胭脂。”

季甸民送了叶三很多画，都是题了上款的。有时季甸民给叶三画了画，说：“这张不题上款吧，你可以拿去卖钱，有上款不好卖。”叶三说：“题不题上款都行。不过您的画我不卖。”

十多年过去了，李甸民死了。叶三已经不卖果子，但是他四季八节，还四处寻觅鲜果，到季甸民坟上供一供。

季甸民死后，他的画价大增。大家知道叶三手里有很多季甸民画，都是精品。很多人想买叶三的藏画。叶三说：“不卖。”

“一天，有个客人来拜望叶三，其实是为画来。因为是远道来的，叶三只得把画拿出来，客人看后连连称誉，想买下这些画，要多少钱都行。叶三说：“不卖。”客人最后怅然而去。

叶三死了。他的儿子遵照父亲的遗嘱，把季甸民的画和父亲一起装进棺材里，埋了。

(汪曾祺《鉴赏家》，有改动)

(一) 作者在第二段中具体描述了叶三依据节令卖果子一事,有何用 【4分】

[•我给这些人家道惯了果子,就为了李四太爷一个人,我也得卖果子。

•叶三搜罗到饭好的水果,总是首先给季制民送去。]

(二) 你如何理解上面的句子? 【4分】

[•叶三不须通报,一来就是半天。

•季匋民从不当众作画,他画画有时是把书房门锁起来的。对叶三可例外,他很愿意有这样一个人在旁边看着。]

(三) 为什么叶三是个“例外”? 【5分】

「李甸民于是展开一张八尺生宣,画了一张红莲花,题了一首诗:“红花莲子白花藕,果贩叶三是我师。惭愧画家少见识,为君破例著胭脂」

(四) 根据上面的句子,评价季甸民的为人。 [5分]

[叶三死了。他的儿子遵照父亲的遗嘱,把手制民的画和父亲一起装进棺材里,埋了]

(五) 你认同叶三的做法吗?说出你的理由。 【5分】

### 3. 理解文

人有一张嘴，作用有二：一是说话，二是吃东西。不言不语，没关系；但不吃不喝，却是要死人的。因此，嘴巴的功能，主要是吃。人人皆会吃，但吃得斯斯文文与吃得恶形恶状，是很不一样的。前者表现出一种吃文化，是来自修养；后者表现出一种吃心理，是发自本能。

中国是个饮食大国，由这种种吃文化与吃心理混合在一起的吃精神，便表现在五千年来我们中国人之能吃、会吃、善吃、敢吃，以及殚思竭虑，变出千奇百怪的吃法上面。

举个例子：刘姥姥进大观园，贾母请客，有一道菜，叫茄鲞。那位在村里常年吃茄子的老妇说：“别哄我了，茄子跑出这个味儿来了，我们也不用种粮食，只种茄子了。”众人告诉她，千真万确是茄子。她再尝了尝，果然有一点茄子香。然后她请教做法，凤姐说：“这也不难，你把才下来的茄子，把皮刨了，只要净肉，切成碎丁子，用鸡油炸了，再用鸡肉脯子合香菌、新笋、蘑菇、五香豆腐干子、各色干果子，都切成丁儿，拿鸡汤煨干了，拿香油一收，外加糟油一拌，盛在瓷罐子里，封严；要吃时拿出来，用炒的鸡瓜子一拌，就是了。”刘姥姥听了，摇头吐舌地说：“我的佛祖！倒得十来只鸡来配它，怪道这个味儿！”仅仅一个茄子，能费这么大的精力与功夫，不得不叹服中国人讲究口福。

于是，每当我读到《红楼梦》里的吃喝，以及过去和现在一些老饕们写的令人垂涎欲滴的文章：如何制作满汉全席，如何来吃十全大补，如何品味羊羔美酒，如何品尝八大菜系……常常不怀好意地猜测，这些美食家究竟是吃撑了才想起来这些的呢，还是饿怕了之后才产生创作欲望的呢？以我的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的话，属于后者的可能性要大一些。我们尊敬的曹雪芹先生，就是一例。他住在北京西山，“满径蓬蒿老不华，举家食粥酒常赊”，“饔飧有时不继”，怎么能在《石头记》里大写特写荷叶羹、螃蟹宴、烤鸽子蛋来精神会餐呢？

好像老外在吃上不如中国人那样饿狼似的迫不及待，而且也不像我们一定要上十道八道菜，非要把客人撑死、噎死不可。我经常看到一些去过国外的人，介绍外国人如何招待咱们同胞的文章，一道汤、两道菜，刀叉盘碟，换得倒勤，但实质内容，却不见丰盛，然后上甜食，就“拜拜”了。于是，我们在笑话外国人大气的同时，也感慨中国人的靡费。

如果说，外国人的宴会是吃精神的话，那么咱们中国人的宴会，则是百分之百的吃物质了。从天上吃到地下，从江河吃到海洋，水陆俱陈，纷至沓来，大有不吃到山穷水尽，誓不住嘴的意思。

中国人的吃心理，若是只表现在一个“贪”字上，犹可以理解乃物质极度匮乏、精神极度低下的后果。如果从人们关于吃的刁钻古怪、挖空心思、无所不用其极所表现出令世人惊异的施虐性来看，便是除了“贪”之外，要再加上残忍的“残”了。

一条鲜活的太湖鲤鱼，宰而不使其死，开肠破肚刮鳞，手持其头，始终不松手，余入沸腾的油中，待熟，便加料烹调，端上桌来。此时，那鱼尚未死，眼能转动，口能翕动。据说，洋人，尤其是洋太太，多不敢下筷，但在座的中国人则喜形于色，摩拳擦掌，杀向这条鱼去。我并非“鱼道主义者”，我也知道我吃的每条鱼，都必然有这样一个被宰杀的过程。但一定要如此弄到桌面上来表演，其中是否有施虐的吃心理在作祟？

《红楼梦》里，少有这种血淋淋的吃喝场面，曹雪芹把吃当成一种文化对待，而无时下中国人那种既贪且残的吃心理，这实在很值得敬佩。

吃心理和吃文化不完全是一回事，前者乃本能，本能来自先天，是基因决定了的；后者系修养，修养则是后天的熏陶，是逐渐形成的。(李国文《吃心理与吃文化》，有改动)

(一)根据本文,“吃文化”和“吃心理”有何区别?4%

(二)作者以刘姥姥进大观园的事例来说明什么? 4%

(三)外国人和中国人在“吃”方面有何特点? 5%

(四)作者针对“活鱼上桌”一事表达了什么看法? [4 分]

(五)结合生活经验,举出一个文本以外“既责且线”的饮食例子。[5 分】

[他住在北京西山,“满径蓬蒿老不华,举家食粥酒常赊”,“要飧有时不继”,怎么能不在《石头记》里大写特写荷叶羹、螃蟹宴、烤鸽子蛋来精神会餐呢? ]

(六)写出上面句子中所采用的两个修辞手法。[4 分]

## 4. 文言文

芳容十四岁，祖父母相继死，临终抚芳容叹曰：“安得汝为寻亲孝子，使我瞑目九泉乎！”芳容泣而志之，由是始有负骨归葬之念。芳容自顾年已及壮，可跋涉险阻，乃自奋曰：“天下岂有无父之人哉！”乃焚香告家庙曰：“此去不父骨，誓不归矣。”

自出都后，芳容日行风霜雨露中，寒燠（燠：读 yù，热）失度，饥饱无时。投止旅店，头晕目眩，遍身焦灼如火。次日，病不能起。主人见芳容病状，惧不敢留，欲徙置邻庙。芳容乃曰：“吾病虽剧，心实了然，药之可以即愈。且吾有大事未了，为吾招里正（里正：古代地方官吏名），当告以故。”未几里正至，闻言色动，邀医至。直至六月初始能步履。麻鞋短服，日行三四十里。或风雨骤至，往往淋漓达旦。或赤脚行山蹊中，踵决肤裂，流血不已。终至归州，赖老役指迷，获父骸。

芳容负骨登舟，半月余竟达里门。葬父于祖墓旁，得报祖父母遗命于地下。

（选自刘义庆《世说新语·芳容至孝》，有改动）

注释：

①燠：热。

②里正：古代地方官吏名。

（一）为何芳容敢于承担背父亲遗骨回乡安葬的重任？[4分]

（二）芳容开始赶路时，遭遇什么情况？[4分]

（三）里正见了芳容后，有何反应？[4分]

（四）根据第三段的描写，分析芳容拥有的一个优良品质？[4分]

（五）将下面的句子翻译为现代汉语。[4分]

a 主人见芳容病状，惧不敢留，欲徙置邻庙。

b 芳容负骨登舟，半月余竟达里门。

## 5.古诗词

对案不能食,拔剑击柱长叹息。

丈夫生世会几时?安能蹀躞①垂羽翼②!

弃置罢官去,还家自休息。

朝出与亲辞,暮还在亲侧。

弄儿床前戏,看妇机中织。

自古圣贤尽贫贱,何况我辈孤且直!

(鲍照《拟行路难》)

注释: ①蹀躞:小步走路,指小心谨慎。②垂羽翼:垂头丧气的样子。

(一)作者借“对案不食”,“拔剑击柱”发泄了怎样的情绪? [3分]

[朝出与亲辞,暮还在亲侧。弄儿床前戏,看妇机中织。]

(二)以上四句突出了作者向往怎样的生活? [3分]

(三)作者既已罢官归隐,为何还会发出“孤且直”的慨叹?[4分]